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0 月 28 日【2013】1359 号文注册。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向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3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法定代表人：陈重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9 日

电话：010-68779666

传真：010-68779527

联系人：齐岩

注册资本：21,75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50 58.62%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35.31%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6.07%

合计 21,75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金融学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宗友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三明先生：董事，博士。曾就职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英益利资产管理公司，历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部组合经理、合众资产权益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中英益利资产管理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于芳女士：董事。历任北京市水利建设管理中心项目管理及法务专员、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

胡波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师、中国人民大学风险投资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执行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省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北京市东清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保利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山西临汾地区教育学院教师。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2）监事会成员

杨淑飞女士：监事会主席，硕士。历任航天科工财务公司结算部经理、航天科工财务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航天科工财务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秘、副总裁，华浩信联（北京）科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浩先生：职工监事，硕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监，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监，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房宝信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别治女士：职工监事，金融学学士。十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每日经济新闻》、《第一财经日报》财经记者，新华基金媒体经理，现任新华基金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陈重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宗友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晏益民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投行总部综合部副总经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天治基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沈健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客户部高级客户经理、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副总监、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销售副总监、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业务部部门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子公司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崔建波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滨先生：管理学硕士，10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固定收益投资经理、中国民生银行投资经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6年6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与平衡投资部副总监、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安保保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张宗友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权益投资部总监崔建波先生、投资总监助理于泽雨先生、研究部总监张霖女士、金融工程部副总监李会忠先生、固定收益与平衡投资部总监姚秋先生、基金经理付伟先生。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7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16,920.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283.62亿元，增幅3.47%。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720.9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81%至1,390.09亿元，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

2016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国际化服务钻石奖，《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奖及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继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财富》2016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10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纪伟，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任职，并在总行公司业务部、投资托管业务部、授信审批部担任领导职务。其拥有八年托管从业经历，熟悉各项托管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毅，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部、营业部并担任副行长，长期

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战略客户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原玘，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长期从事海外机构及海外业务管理、境内外汇业务管理、国外金融机构客户营销拓展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R)QFII、(R)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7 年二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759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连续 11 年获得《全球托管人》、《财资》、《环球金融》中国最佳托管银行、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最佳托管专家 QFII 等奖项，并在 2016 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市场唯一一家最佳托管银行。

(二) 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资产托管业务部配备了专职内控合规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合规工作，具有独立行使内控合规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资产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等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投资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进行风险提示，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如有重大异常事项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指令要素等内容进行核查。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和

投资独立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陈静

公司网址：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ncfund.com.cn>

2、其他销售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联系人：唐文勇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联系人：穆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http://www.cmbc.com.cn>

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客户服务热线：95310

网址：www.gjqz.com.cn

5)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陈灿辉

联系人：徐璐

客服电话：4008205999

网址：www.shhxzq.com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 10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忠

联系人：范亮

客服电话：966866

网址：www.cqrcb.com

8)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4 号 1 幢 1 层、12 层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新恒基国际大厦 15 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赵森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公司网站：www.cifco.net

9)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客服电话：400-196-6188

网址：www.cnht.com.cn

10)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叶顺德

联系人：田芳芳

客服电话：400-698-9898

公司网址：www.xsdzq.cn

1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区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39、41、42、43、44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http://new.gf.com.cn>

1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http://www qlzq.com.cn)

13)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 2 期 53 层 12-15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 2 期 53 层 12-15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1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丁姗姗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15)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 A 座 9 层 9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客服电话：400-059-8888

联系人：李艳

公司网站：www.wy-fund.com

16)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400-875-9885

联系人：盛海娟

公司网站：www.niuji.net

17)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188-000

联系人：马林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1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林海明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19)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晔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20)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 1 号楼 12 层 12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1209 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张蕾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站：www.zcvc.com.cn

21)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甲 4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AB 座 303 层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联系人：刘美薇

客服电话：400-819-9868

公司网站：www.tdyhfund.com

22)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法定代表人：陈洪生

联系人：袁艳艳

客服电话：400-918-0808

公司网站：<http://www.xds.com.cn>

23)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C 座 180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刘梦轩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站：www.yixinfund.com

2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联系人：唐诗洋

公司网站: www.erichfund.com

2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联系人: 韩爱彬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公司网站: www.fund123.cn

26)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1 幢 A2208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 吴雪秀

联系人: 刘栋栋

客服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27)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座综合楼 712 号

法定代表人: 梁蓉

联系人: 李婷婷

客服电话: 400-6262-818

公司网站: www.5irich.com

2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联系人: 胡凯隽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公司网址: www.howbuy.com

29)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 马勇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网址: <http://www.new-rand.cn>

30)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 胡学勤

联系人: 何雪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公司网站: www.lufunds.com

31)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刘洋
公司网站：licaik.hexun.com

32)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40 层 46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财富中心 A 座 46 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客服电话：400-075-6663
公司网站：www.pjfortune.com

33)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钟琛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34)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葛佳蕊
客服电话：4000-178-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35)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裙房 2 层 222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裙房 2 层 222 单元
法定代表人：胡伟
联系人：陈铭洲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36)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仲甜甜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37)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 TEOWEEHOWE

联系人: 项晶晶

客服电话: 400-684-0500

网址: www.ifastps.com.cn

38)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 (锦昌大厦) 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 (锦昌大厦) 一楼金观诚财富

法定代表人: 蒋雪琦

联系人: 孙成岩

客服电话: 400-068-0058

网址: www.jincheng-fund.com

39)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 燕斌

联系人: 陈东

客服电话: 400-118-1188

公司网址: www.66zichan.com

4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联系人: 曹怡晨

客服电话: 400-067-6266

网址: <http://a.leadfund.com.cn/>

4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联系人: 童彩平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42)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 D 座 21&28 层

联系人: 殷雯

法定代表人: 蒋煜

客服电话: 400-818-8866

网址: www.shengshiview.com

43)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里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 (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18 号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联系人: 蓝杰

客服电话：021-65370077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4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联系人：王锋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站：www.snjjjin.com

45)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fundzone.cn

46)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客服电话：400-821-3999

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47)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法定代表人：江卉

客服电话：个人业务：95118 企业业务：4000888816

网址：<http://fund.jd.com>

48)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79 号 MSDC1-28 层 2801

办公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02-124 室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郭宝亮

客服电话：400-111-0889

公司网站：www.gomefund.com

49)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客服热线：400-928-2266

公司网址：www.dtfunds.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新增为本基金的发售机构，并及时公告。

50)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泛海国际 SOHO 城 7 栋 2301、2304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第 7 幢 23 层 1 号、4 号

法定代表人：陶捷

客服电话：400-027-9899

公司网址：www.buyfunds.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23-63711923

传真：023-63710297

联系人：陈猷忱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安冬

（四）提供验资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伟、胡慰

联系人：胡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货币市场基金

六基金份额的分类

一、基金份额分类

根据销售服务费率和申购金额限制的不同，将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并分别计算和公告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份额分类进行调整并公告。

二、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前 2 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本基金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如下：

A 类基金份额 B 类基金份额

年销售服务费率 0.25% 0.01%

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 网上交易系统 0.01 元

直销中心 10,000 元

其他销售机构：0.01 元 5,000,000 元

（已持有本基金 B 类份额的投资者可以适用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人民币 1 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网上交易系统：0.01 元

直销中心：1 元

其他销售机构：0.01 元 1 元

单笔赎回最低份额 0.01 份 1 份

基金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 0.01 份 5,000,000 份

三、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1、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即在本基金存续期内所持基金份额余额低于 500 万份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若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含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

2、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即在本基金存续期内所持基金份额超过 500 万份（含 500 万份）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若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

3、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成交后，实际获得的基金份额等级以本基金的登记机构根据上述规则确认的基金份额类别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前 2 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也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或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调整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或收费方式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力求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与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

1、现金；

2、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

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对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短中期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通过债

券类属配置和收益率曲线配置等方法，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

1.利率趋势分析

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短期资金供给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利率走势的判断。如果预期利率下降，将增加组合的久期；反之，如果预期利率将上升，则缩短组合的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

剩余期限是指货币基金持有的投资组合平均临近到期日的天数。对于货币基金而言，其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能超过 120 天，但一般而言，越临近到期日收益越低，期限较长的债券收益较高，因而从收益角度而言，剩余期限较长的货币基金收益可能较高，但相对而言持有期限较长的债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大，也将加大基金的整体风险程度，因而剩余期限的选择需要兼顾流动性以及收益率。本基金将根据对货币政策短期资金供给等因素的分析、兼顾流动性风险，对剩余期限进行配置。

3.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BulletStrategy)、哑铃型策略(BarbellStrategy)或梯形策略(StairStrategy)，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或变平时，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预测收益率曲线变陡时，将采取子弹型策略。

4.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短期融资券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5.现金流管理策略

根据对市场资金面以及本基金申购赎回的动态预测，通过所投资债券品种的期限结构和债券回购的滚动操作，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本基金的现金流，在充分保证本基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较高收益。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通知存款是一种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约定支取日期和金额方能支取的存款，具有存期灵活、存取方便的特征，同时可获得高于活期存款利息的收益。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具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特征。根据基金的投资标的、投资目标及流动性特征，本基金选取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随着法律法规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如果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但无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审议。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一般债券基金，也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380,462,012.61 50.16

其中：债券 6,380,462,012.61 50.16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52,007,875.71 29.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09,177,562.45 19.73
4 其他资产 77,307,270.90 0.61
5 合计 12,718,954,721.67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1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88,278,327.58 5.7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41.08 5.7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2 30 天 (含) 60 天 2.0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3 60 天 (含) 90 天 49.7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4 90 天 (含) 120 天 9.8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5 120 天 (含) 397 天 (含) 2.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合计 105.15 5.72

4、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5、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597,954,925.88 4.97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5,782,507,086.73 48.10
- 8 其他 --
- 9 合计 6,380,462,012.61 53.07
-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6、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1711368 17 平安银行 CD368 2,500,000.00 248,398,735.23 2.07
- 2 111792774 17 西安银行 CD005 2,500,000.00 248,089,217.48 2.06
- 3 111799903 17 汉口银行 CD079 2,500,000.00 247,462,802.38 2.06
- 4 179935 17 贴现国债 35 2,000,000.00 199,638,097.03 1.66
- 5 111719220 17 恒丰银行 CD220 2,000,000.00 199,602,009.12 1.66
- 6 111784872 17 佛山农商行 CD014 2,000,000.00 198,257,193.86 1.65
- 7 111784759 17 烟台银行 CD023 2,000,000.00 198,165,017.54 1.65
- 8 111799962 17 广东南粤银行 CD082 2,000,000.00 197,910,418.88 1.65
- 9 111719218 17 恒丰银行 CD218 2,000,000.00 197,355,414.68 1.64
- 10 111786032 17 珠海华润银行 CD116 2,000,000.00 195,541,450.55 1.63

7、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89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2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44%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0%的情况。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1) 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银行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2)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 3) 基金持有的附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4) 基金持有的买断式回购以协议成本列示,所产生的利息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回购期间对涉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资产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估值。回购期满时,若双方都能履约,则按协议进行交割。若融资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现金资产,实际持有的相关资产按其性质进行估值;
- 5) 基金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视同债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1,096,012.03
4	应收申购款	56,211,258.87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77,307,270.90

(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2月3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7年9月30日。

(一) 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新华壹诺宝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	—
----	-------	----------	-----------	--------------	---	---

2013.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12.31	0.3136%	0.0039%	0.1073%	0.0000%	0.2063%	0.0039%
---------------------------------	---------	---------	---------	---------	---------	---------

2014 年全年 (2014.1.1-2014.12.31)	4.3071%	0.0055%	1.3591%	0.0000%	2.9480%	0.0055%
--------------------------------	---------	---------	---------	---------	---------	---------

2015 年全年

(2015.1.1-2015.12.31)	3.2759%	0.0090%	1.3591%	0.0000%	1.9168%	0.0090%
-----------------------	---------	---------	---------	---------	---------	---------

2016 年全年

(2016.1.1-2016.12.31)	2.4011%	0.0026%	1.3591%	0.0000%	1.0420%	0.0026%
-----------------------	---------	---------	---------	---------	---------	---------

2017.1.1-2017.9.30	2.8536%	0.0035%	1.0148%	0.0000%	1.8388%	0.0035%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12.3-2017.9.30)	13.8144%	0.0061%	5.3027%	0.0000%	8.5117%	0.0061% C73
--------------------------------	----------	---------	---------	---------	---------	-------------

2、新华壹诺宝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	—
----	-------	----------	-----------	--------------	---	---

2016.10.24-2016.12.31	0.5775%	0.0027%	0.2548%	0.0000%	0.3227%	0.0027%
-----------------------	---------	---------	---------	---------	---------	---------

2017.1.1-2017.9.30	3.0393%	0.0035%	1.0148%	0.0000%	2.0245%	0.0035%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10.24-2017.9.30） 3.6344% 0.0036% 1.2722% 0.0000% 2.3622% 0.0036%

注：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1、新华壹诺宝 A：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2、新华壹诺宝 B：

（2016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本报告期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分为 A 类（基金代码：000434）、B 类（基金代码：003267）。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自其降

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销售服务费。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自其达到 B 类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销售服务费。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营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持有人服务费等。

4、本条第（一）款第 4 至第 8 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 and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
- 5.在十、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
- 6.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的数据。
- 7.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 2017 年 6 月 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2)2017 年 6 月 20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3)2017 年 7 月 1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资产净值揭示公告

4)2017 年 7 月 14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5)2017 年 7 月 15 日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6)2017 年 7 月 21 日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7)2017 年 8 月 12 日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 8)2017年8月17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 9)2017年8月29日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2017年半年度报告
- 10)2017年9月1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华信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 11)2017年9月12日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2)2017年9月12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调整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的公告
- 13)2017年10月14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 14)2017年10月26日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2017年第3季度报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6日